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 (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不派发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 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目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分配 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5年8月22日,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六届 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公 告如下:

—,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6月30日,母 公司报表期末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3,566.75万元。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1,455.08万元。经董事会决议,2025年度中期利 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959,400,000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3,837.60万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 2025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3.5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

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大会授权情况

2025年5月22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2025年8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相关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本次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 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